卫环告表[2020]51号

卫辉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卫辉市德亿机械有限公司年产1000套饲料机械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的批复

卫辉市德亿机械有限公司:

你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781MA9FDX93XQ关于《卫辉市德亿机械有限公司年产1000套饲料机械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申请收悉。该项目审批事项在我局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生态环境部《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保工作的指导意见》(环综合〔2020〕13号》等规定,依据你公司及环评文件编制单位的承诺,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你公司应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该批复有效期为 5 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在项目投产前,取得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并作为申报排污许可证的条件。按照规定及时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卫辉市环境保护局 2020年10月10日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是:201612050043

名称:

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安乐镇农林科学院赵村生活区6排1栋2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从一九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结发出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长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19

许可使用标志



201612060043

发证日期:

朔: 2020年3月4日

有效期至:

2026年3月3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卫辉市德亿机械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废气、噪声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0年11月17日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及四章无效。
- 2、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4、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5、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逾期不受理投诉。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 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7、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安乐镇农林科学院

地址:

赵村生活区6排1栋2号楼

邮编:

471000

电话:

0379-60609197

一、概述

受卫辉市德亿机械有限公司委托,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11日~11月12日对项目的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依据检测后的数据结果,对照相关标准,编制了本检测报告。

二、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详见下表: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焊接、切割工序袋式除尘器 +15m 排气筒出口	废气量,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 速率	3次/周期,共2周期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下风向 2#、3#、 4#	颗粒物	3 次/天, 共2天
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夜各1次,共2天

三、检测依据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见下表: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1)	颗粒物	НЈ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分析天平 AUW120D	1.0mg/m ³
2	总悬浮颗 粒物	GB/T 15432-1995 及 修改单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分析天平 FA2004	0.001mg/m ³
3	厂界环境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1

四、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

- 1. 所有检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内,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 2. 检测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 3. 所有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五、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5-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周期	测次	标干流量 (Nm³/h)	颗粒物	
采样点位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焊接、切割 工序袋式除 尘器+15m 排气筒出口	2020.11.11	I	1	8.16×10 ³	7.2	0.059
			2	8.24×10 ³	8.0	0.066
			3	8.19×10 ³	7.5	0.061
			均值	8.20×10 ³	7.6	0.062
焊接、切割 工序袋式除 尘器+15m 排气筒出口	2020.11.12	П	1	8.29×10 ³	8.4	0.070
			2	8.24×10 ³	7.8	0.064
			3	8.18×10 ³	7.4	0.061
			均值	8.24×10 ³	7.9	0.065

表 5-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时间	采样点位	颗粒物(mg/m³)	备注
		上风向 1#	0.140	
		下风向 2#	0.228	
	08:00~09:00	下风向 3#	0.211	
		下风向 4#	0.246	
		上风向 1#	0.179	多云,气温
		下风向 2#	0.269	12.7℃~21.4℃, 气压 100.2kPa~100.7kPa,
2020.11.11	10:00~11:00	下风向 3#	0.287	东北风,风速
		下风向 4#	0.251	1.4~2.8m/s
		上风向 1#	0.164	
		下风向 2#	0.291	
	14:00~15:00	下风向 3#	0.254	
		下风向 4#	0.273	- 500 g 200
9		上风向 1#	0.141	
	08:00~09:00	下风向 2#	0.229	
		下风向 3#	0.246	i i
		下风向 4#	0.264	SZ-SZ-SZ-SZ-SZ-SZ-SZ-SZ-SZ-SZ-SZ-SZ-SZ-S
	10:00~11:00	上风向 1#	0.162	多云,气温
913		下风向 2#	0.252	13.2℃~21.9℃, — 气压 100.2kPa~100.6kPa
2020.11.12		下风向 3#	0.270	东北风,风速 1.2~3.7m/s
		下风向 4#	0.234	
		上风向 1#	0.164	
		下风向 2#	0.273	
	14:00~15:00	下风向 3#	0.255	
		下风向 4#	0.237	N.

表 5-3 噪声检测结果

9/89/18		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55	44	
	南厂界	58	42	
2020.11.11	西厂界	55	41 *	
2	北厂界	52	41	
	东厂界	56	43	
	南厂界	57	43	
2020.11.12	西厂界	54	42	
	北厂界	53	40	



六、检测人员

王科科等

编制人: 杂祷

审核人: 記るかり

签发日期:2020年11月17日

报告结束

